

一份特殊的快递

□ 本报记者 杨相民

12月4日,磁县公安局户政科收到一份快递,这份快递不是食物,也非衣饰等生活用品,而是一面印有“为民办事 尽职尽责”的鲜红锦旗。

这面锦旗的背后,有着一段“远程办证零跑腿、为民服务零距离”的暖心故事。

11月30日,傍晚时分,磁县公安局110指挥中心接到了一个求助电话。

打电话的是赵女士,磁县人,目前居住在山西省大同市。12月1日,她要参加一场工作招聘面试,但怎么也找不到身份证件。情急之下,她抱着试试看的心理向

磁县公安局110指挥中心求助。

指挥中心民警听完赵女士的讲述,一刻没有耽误,迅速将情况反馈给公安局户证科负责人。

那天正值星期六,户政科处理预约节假日办证的工作人员刚下班。补办身份证显然来不及,“核实情况,办理临时身份证!”得到户证科领导的指示,辅警宋元娜顾不上吃饭,立即返回单位,通过电话联系了赵女士。

详细了解赵女士的有关情况后,宋元娜添加了她的微信,随即通过远程视频核实赵女士身份。确认信息无误后,宋元娜逐项准备办理赵女士临时身份证的相关资料。很快,赵女士的临时身份证制作完成。

临时身份证有了,但翌日就要使用,一夜之间如何才能送到赵女士手中又是一个问题。

时值夜深,宋元娜联系了几家快递公司,有的回答已停止揽货,有的回复无法及时送达。赵女士愁云满面,宋元娜也焦急万分。

快递、物流渠道行不通,能否从个人环节独辟蹊径?她们分别联系各自身的途径。功夫不负有心人,她们终于找到一个由磁县连夜赶往大同的人,顺路带过去,成功解决了赵女士的燃眉之急。

“今天已成功面试,非常感谢!”“没敢想这么快就能办好临时身份证,方便问一下您警号吗?”12月1日19时19分,赵女士给宋元娜发来微信。

“没事没事,能赶上(用)就好。”“不用感谢,这是我们应该做的。”宋元娜微信回复。

“因为我们相隔太远了,无法当面感谢,我将锦旗快递过去。”12月4日,赵女士在微信上给宋元娜留言。

她的这面锦旗,不仅是对磁县民警解决群众实际困难的诚挚谢意,更是对磁县公安亲和、周到、便捷、高效服务的高度肯定。

“‘远程办证零跑腿,为民服务零距离’,这是我们磁县公安的服务理念。群众事,无小事。职责范围内事,我们义不容辞,一定千方百计去做好。”宋元娜的话朴实而诚恳。

黄民警闻警及高速护栏散步离

本报讯 (王黎冬 宋健)近日,一头黄牛紧靠高速护栏行走,高速交警平泉大队民警接警后妥善处置,及时消除了道路安全隐患。

12月10日19时许,一头黄牛紧靠着高速护栏悠闲“散步”,由于天色已黑,能见度不佳,这头“不速之客”让不少过往司机惊出冷汗。很快,便有几名司机拨打了报警电话。

接警后,高速交警平泉大队民警一边驱车沿着高速公路进行巡查,一边与高速运营公司的公共视频管理室沟通,确认了黄牛的具体位置,很快找到了这头牛。为避免黄牛受惊跨过护栏跑上高速路面,民警思虑过后,捡起路边的树枝,极力将黄牛往远离高速公路的边坡上赶,成功控制了这头黄牛,直至牛主人赶到。

倾力调解解民忧 便捷高效暖人心

近年来,张北县人民法院积极鼓励引导办案团队和当事人通过调解化解纠纷,努力让群众以最小的成本、最满意的结果快速从纠纷中抽身,实现“定分止争”的效果。

在办理黄某诉某企业和保险公司务工伤害赔偿纠纷案件中,办案人员多次到保险公司、涉事企业沟通,并通过视频连线的方式对居住在外省的黄某进行调解,有针对性地开展释法明理,积极引导三方换位思考。最终,三方达成调解协议,黄某顺利拿到了赔偿款。黄某对张北法院倾力调解化解争议的做法表达了真挚的谢意。

席娟 魏建飞

阜城法院集中执行兑现群众胜诉权益

12月11日,阜城县人民法院对涉民生和小标的案件开展集中执行行动,以“真金白银”及时兑现胜诉当事人的权益。

当天早上6时,随着一声令下,20余名执行干警按照既定计划,迅速奔赴执行现场,向拒不履行生效裁判的被执行人重拳出击。此次集中执行行动拘传5人,执结案件2件,达成执行和解1件,执行到位金额3.2万元,张贴悬赏公告、督促履行义务通知书20余份,有力地打击了拒不执行、逃避执行等失信行为。

祁苗苗 张敏

门窗安装惹纠纷 法官调解把事了

本报讯 (张颖)“钱虽然不多,但都是辛苦钱,感谢法官……”拿到劳务费的周某激动地拉着承办法官的手连连道谢。12月6日,曲阳县人民法院成功调解一起劳务合同纠纷案,有效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。

周某在张某处进行铝合金门窗安装工作,工程完工后,张某迟迟未支付劳务费。11月初,周某将张某诉至法院,申请张某支付3145元劳务费。

承办法官受理案件后,细

致梳理案情,并充分听取双方当事人意见,在综合考虑原、被告的诉求后,决定先对双方进行调解。被告张某认为,因为原告周某施工问题,导致窗框上存在多处小坑,安装结果不符合自己的预期,周某对门窗不合格的地方进行整改后,即可结算周某的劳务费。原告周某则表示,涉案门窗已经完工,对于需要整改之处张某应该一次性提出整改意见,三天两头地提出问题严重耽误自己的其他工作,其次是门

窗安装完成后张某家中又进行过其他装修,无法证明系自己施工原因导致的。双方矛盾就此争执不下。

针对矛盾争议焦点,承办法官多次通过电话和微信与原、被告双方沟通,厘清事实、明确责任,立足相关法律规定释法明理。最终,原、被告双方达成一致调解意见,原告答应帮助被告维修门窗,被告当场向原告支付3145元劳务费。至此,该案得以圆满化解。

交警争分夺秒护送伤者就医

本报讯 (耿连章)12月8日,元氏县公安交警大队民警及时护送一名伤者就医,为救治赢得宝贵时间。

当天,该大队指挥中心接到求助电话,称一名群众使用压面机时因操作不当,其右手被卷入机械中,导致右手粉碎性骨折,情况比较严重,急需就

医。当时正值晚高峰,道路车流量大,请求交警开道。

接到求助后,该大队指挥中心快速启动救助机制,指派距离求助群众最近的大陈庄中队营里岗执勤民警前去接应护送。

通过电话联系,执勤民警与求助人在营里路转盘处会合。“我带你们去医院,跟紧

我!”民警向驾驶人喊话后,驾驶警车在前方带路。为争取救治时间,民警不断用喊话器提醒沿途车辆与行人提前避让,争分夺秒将患者安全护送至医院。

在确认患者得到及时救治后,民警才放心地离开医院,回到岗位。

新房装修引风波 执行和解化矛盾

本报讯 (于海宁 刘黎明 张丽娟)“合金门窗变形、外墙掉皮损坏……要不是吴法官的耐心调解,这些问题还不知道什么时候得到解决呢!”12月2日,在孟村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,当事人张某紧紧握住执行法官吴玉超的双手激动地

说。“这个地方石材是破的,这些地方电线扯的到处都是……你觉得我住这样的房子里会顺心吗?”2022年8月,张某与从事装修的李某签订了《装修施工合同》,但在装修过程中问题频出,张某被搞得烦不胜烦,并拒绝向李某支付尾款。

今年5月,张某将李某诉至法院。根据生效判决,张某应支付李某尾款10.7万元。同时,李某应对张某新家出现的装修问题进行修复。但判决生效后,张某与李某双

方均未履行自己的义务。吴玉超遂通知双方当事人,一起到张某新家实地查看,共同商讨解决办法。

“你说的这些问题是可以修复的,而且修复后不影响使用,不是质量问题。”在沟通中,李某表示已按合同要求完成了装修任务,张某应支付相应尾款。

吴玉超说,根据判决内容,张某有支付尾款的义务,李某同样有修复瑕疵的义务,但从实地检查来看,李某未能履行好责任,张某新房依旧存在不少问题,虽然不影响日常使用,但将存在装修问题的房子交付给张某,也必将给其带来困扰。

经过吴玉超和执行干警的耐心调解,最终张某与李某达成执行和解,结束了这长达两年的纠纷。

昔日好友因劳务费对簿公堂 调解员悉心调解重续友情

本报讯 (张哲 梁蒙奇 刘晓辉)12月9日,高邑县人民法院成功化解一起劳务合同纠纷案件。7名原告当场递交了撤诉申请书,双方当事人握手言和,8人重续昔日友情。

2023年4月,王某等7人跟随同乡好友冯某到某工地承包建筑工程,因施工方拖欠工程款,承包人冯某未能按照约定及时支付王某等7人的劳务费共计46580元。经多次讨要无果,王某等7人一纸诉状将冯某诉至高邑法院。

富村镇法官工作站特邀调解员接到案件卷宗后,立即与包案法官助理联系,详细了解案情,并研究制定调解方案。调解员认真听取双方当事人意见和诉求,针对他们的矛盾和争议焦点,有的放矢进行释法明理、分析利害,并着重从8人多年的感情入手,进行劝解疏导。

经过调解员耐心细致的调解,最终双方当事人就劳务费支付达成和解,原告当场递交了撤诉申请书,该案得以圆满化解。

镇庭联手 137户村民权益得保障

□ 刘鑫

近日,在固安县某镇政府第三会议室里,弥漫着温暖和谐的气氛。经过多方努力,一起涉及村民权益的土地流转纠纷终于得到圆满化解。村民代表张某的脸上露出了笑容,固安县人民法院柳泉法庭法官张超一直悬着的心也终于落了地。

几年前,为了提高土地收益,某村在镇政府指导下,开展农村土地成片经营,从137户村民手中收回817亩地,统一向外转租承包,出租给有多年苗木行业经验的外地人某林场主经营,约定租金每亩1200元,一年一付。经营多年,土地收益可观,收到了租金的农户喜在心间。

可天有不测风云,受市场风险等多重影响,林场经营的资金流断裂,林场未能及时给付村委会租金,村民也就不能及时得到村委会的补偿。如果得不到租金又误了农耕怎

么办?这时村民心里有些发慌,想把土地要回来,甚至想私自卖树换钱。

村委会经过多次劝说,制止了村民的想法,同时为及时化解矛盾,将林场和林场主诉至固安县人民法院柳泉法庭,要求解除合同,给付应当支付村民的租金。

“地里都是名贵观赏树木,种植好几年了,马上就到收益期。”庭审中,林场主解释道。之前的承包费一分不差,每年都准时给付村民。现在出了特殊情况,谁也没有办法,他不同意解除合同。

“被告拖欠租金很长时间,根据合同约定,现在被告已经违约,应当解除合同。”村委会代理律师极力主张。

庭审中,双方争执不下,庭审暂时告一段落。为了尽快化解双方的矛盾,承办法官张超多次和林场主沟通。林场主表示,希望法官能给他一

段时间解决租金问题。

可约定一个月的调解期到了,林场主没有兑现承诺。林场主再次向法庭提出申请,“再给我半个月的时间,很快就会有一笔‘过桥费用’到账,到时候就能解决租金问题了。”可三个星期后,林场主再次食言。

案件审理迟迟没有结果,村民们急了,纷纷打来电话,要求法院尽快判决。

“判决后,清除树木,林场多年的努力白费,成果不能变现,后期执行可能会有很大风险。”如何盘活现有资产,实现最佳社会效果,是张超和当事人沟通时考虑最多的因素。

张超觉得一判了之不利于解决矛盾,反而会将纠纷扩大。于是他联系镇政府,请求协助调解。很快,镇庭联手,提出了初步解决方案:尽力促成双方继续履行合同,并许可附条件或附期限解除合同。

但是,延期到期后林场主无力给

付租金怎么办?村民土地收益谁来保障?现有苗木变现筹措资金可行吗?镇政府和承办法官多次碰头,寻求解决方案。

镇政府负责人请来苗木公司专业人员,对现有地上树木进行了价格评估。在进行市场询价后,专业人员经过分析汇总,给出了大致参考答案。

“督促林场尽快出售树木,逾期将由村里卖树,届时镇里会帮村里找销路。根据评估意见,偿还土地租金是没有问题的。”镇政府领导的话,让前来协商的村民代表踏实了许多。

经过多方努力,最终敲定调解协议,承包合同延长至明年4月,林场主从卖树收入中优先支付农民的租金和其他费用,逾期由村委会处置变现。

“这下放心了!”拿到调解书时,村干部、村民代表和林场主紧皱的眉头舒展开了。

公告